

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 2024 年第 19 次 审议会议结果公告

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 2024 年第 19 次审议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上午召开。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议结果

（一）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符合发行条件、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。

二、审议意见

（一）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1.请发行人：（1）明确说明“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在计算国内主要企业市场规模和市场份额时，使用的林泰新材销售额数据”是否包含售后市场数据，并完善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。（2）说明报告期售后市场收入情况，配套市场及售后市场相关产品毛利率差异及原因，结合变速器平均使用寿命、更换周期等因素，说明申报文件中关于传统燃油车售后市场的预测依据及合理性。（3）结合生产自动变速器摩擦片的部分国外企业在国内设有全资子公司、全资子公司市场占有率数据无法获得等情况，完善自动变速器摩擦片“国产替代”或“进口替代”的表述。请保荐机构补充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三、审议会议提出问询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江苏林泰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1.关于业绩增长真实性和可持续性。请发行人：（1）说明报告期内湿式纸基摩擦片、对偶片销量及单价提升与下游客户变动趋势是否匹配。结合固定资产、人员、技术等关键资源要素的变动情况以及产能利用率、产销率的变动情况，说明前述产品业绩持续快速增长的合理性。（2）对比分析报告期发行人钢材、滤纸等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及公开市场价格变动趋势，说明主要原材料价格及单位耗用量变化对毛利率产生的影响。（3）结合今年以来传统燃油车零售出厂价格下调情况，说明对发行人现有产品价格、毛利率的冲击，是否存在进一步下调价格并对发行人盈利能力构成不利影响的风险。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补充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2.关于市场空间。请发行人说明拓展增量市场、境外市场面临的机遇挑战，公司在获得客户、拓展市场方面的举措及成效。说明“国内企业中（不含国外企业在国内的公司）为乘用车批量配套提供湿式纸基摩擦片的企业仅有林泰新材”的认定依据。请保荐机构补充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3.关于技术来源及研发费用。请发行人说明自动变速器湿式纸基摩擦片核心技术来源，是否存在知识产权纠纷，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违反竞业限制的情形。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补充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。

北京证券交易所

2024年11月1日